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2 年度上半年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國立嘉義大學電子物理學系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教師每學期平均教授 3 種以上課程，並支援外系普通物理課程，帶領實驗及維護實驗室，而實驗課學分卻折半計算，對以注重實作過程與精確量測結果為教育目標之物理實驗課程，以及以「培養實驗技能」為學生核心能力之方針顯有不符。此外，自 101 學年度起，禁止教師以獲得國科會計畫件數與指導研究生人數來減授鐘點之作法，亦與該校	關於學校實施實驗課鐘點減半措施之補充說明如下： 本校已於民國 102 年 3 月 5 日所召開之 101 學年度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的業務單位報告第 2 項中規劃於 103 學年度恢復實驗實習課程鐘點費不減半。	本項屬實地訪評後之改善作法，不在意見申復範圍。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具卓越教學與特色研究之綜合大學」之定位背道而馳。導致教師授課負擔沉重，影響參與課程改進之意願。		
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二) 待改善事項</p> <p>【學士班部分】</p> <p>普物實驗室由於班級數、組數及器材較多，顯得相當擁擠狹小，且在現有空間下實驗儀器需輪替，搬動時耗費人力，易造成損壞。</p>	<p>關於擴充普通物理學實驗空間事項之補充說明如下：</p> <p>本校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6 日由校長簽准同意在案（如附件 2），將綜合教學大樓二樓 218、219、220、221 四間教室（原電機系實驗室）移撥為普通物理學實驗：電學、磁學與光學實驗室；搭配原有之綜合教學大樓三樓 303、304、305、306 的普通物理學實驗：力學與熱學實驗室，目前共有八間普通物理學實驗室，空間窘迫問題自 102 學年度起已獲改善。未來將持續擴充實驗項目，以達到讓學生多元學習的目的。</p>	<p>本項屬實地訪評後之改善作法，不在意見申復範圍。</p>